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河南省濮阳县人民法院公告

张永军: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市分公司诉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豫0928民初105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濮阳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08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